

##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流动资金的正常运转，降低财务费用，2013年拟继续向关联方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意科技集团”）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或偿还银行借款，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总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为1年（自款项到公司账户之日起开始计算），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鉴于如意科技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的第三大股东，并且邱亚夫先生同为公司和如意科技集团的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3年8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此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 1、关联方介绍

企业名称：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19287 万元

法定代表人：邱亚夫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山东省济宁市

经营范围：纺织服装制造；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棉花、羊毛及其他纺织原料辅料的收购、加工及销售（凭《棉花收购资格证书》经营）；企业投资管理（管理有投资关系的企业）；销售公司产品；服装、服饰、家用纺织品的批发、佣金代理、进出口及零售业务（以上须许可经营的持许可证明经营）。

## 2、关联关系

如意科技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三大股东，为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公司董事长邱亚夫先生同时也是如意科技集团的董事长。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如意科技集团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和偿还银行借款，在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总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为 1 年（自款项到公司账户之日起开始计算），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调整，从第二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如意科技集团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可以缩短融资时间，减少财务费用，缓解阶段性资金压力需要，保证了公司周转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支持了上市公司的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连续 12 个月与该关联人累积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 16177.2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11%，全部为与如意科技集团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司使用如意科技集团循环借款额度 1 亿元，均为短期周转借款，未支付利息费用。

##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前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向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和偿还银行借款，在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总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为 1 年。由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大股东，为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公司董事长邱亚夫先生同时也是如意科技集团的董事长。因此，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借款满足了公司资金周转需求，缩短了公司向银行融资的时间，有力缓解阶段性资金压力，体现了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